崇右影藝科技大學

視覺傳達設計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

仇見停廷政司系述在安員曾政直辦法修正條义對照衣		
修正後條文	修正前條文	說明
第1條:為建立本系課程	第1條:為建立本系課程	修正條文。
機制,依據本校課程委員	機制,依據本系組織章	修正法源依據,依據本校
會設置辦法,設置「視覺	程,設置系課程委員會	課程委員會設置辨法設
傳達設計系課程委員會」	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	置系課程委員會。
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		
第2條:本委員會以系主	第2條:本委員會設置委	修正條文。
任為當然委員,其餘委員	員4人,系主任為當然委	修正課程委員會組織成
由系主任聘請系上教師2	員兼召集人,其餘委員中	員:系主任為當然委員,
人、學生代表1人、業界	3人由本系專任教師中遊	其餘委員由系主任聘請
代表1人、校外學者或專	選產生,學生代表1人,	系上教師2人、學生代表
家1人所組成;課程委員	另外聘產業界專業人士	1人、業界代表1人、校
任期一年,連選得連任。	或學者代表 1~2 人,參與	外學者或專家1人所組
選任委員以助理教授以	本系課程規劃事宜。委員	成。
上(含)為原則,如無適當	任期一年,連選得連任。	
人選得聘請校內相關科		
系之教師擔任或遴選系		
上講師擔任。		
第3條:本委員會置主任		新增條文。
委員1人,由系主任兼		系主任為課程委員會主
任,秘書1人由系助教兼		任委員,系助教為執秘,
任, 綜理本會行政業務。		綜理本會行政業務。
第 4-8 條	第 3-7 條	修正條文序。
	第5條:本委員會召集人	刪除條文。
	在推動課程規劃相關事	於第3條敘明。
	務,系助理則協助行政等	
	相關庶務。	
第6條:本會校內委員為	第6條:本會校內委員為	修正條文。
無給職,校外委員如出席	無給職,產業界及系友代	產業界及系友代表,統稱
會議時,得依照學校規定	表委員如出席會議時,得	為校外委員。
支付相關費用。	依照學校規定支付相關	
	費用。	
第7條:本辦法由系務及	第7條:本辦法經系務會	修正文字。
院務會議通過,並經校課	議及院級課程會議通	修正法條修訂行政程序。
程委員會審核,送教務會	過,報校級課程會議核備	系(所)務會議/院務會
議核備後,陳請校長核定	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;如	議/校課程委員會/教務
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	有未盡事宜,悉依有關規	會議。
	定及法令辦理。	

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07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2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4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審議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

- 第1條 為建立本系課程機制,依據<u>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,</u>設置<u>「視覺傳達設</u> 計系課程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第2條 本委員會以系主任為當然委員,其餘委員由系主任聘請系上教師2人、學生代表1人、業界代表1人、校外學者或專家1人所組成;課程委員任期一年,連選得連任。選任委員以助理教授以上(含)為原則,如無適當人選得聘請校內相關科系之教師擔任或遴選系上講師擔任。
- 第3條 <u>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1人,由系主任兼任,秘書1人由系助教兼任,綜理</u> 本會行政業務。
- 第4條 本委員會之職責為系相關課程之規劃及協調。掌理之事項為:
 - 一、檢討本系課程,進行課程之修訂與規劃。
 - 二、控管選修課之開設,及建議選修課程之方向。
 - 三、審議課程模組、學程、跨系修課、學分互抵、及校外修課和學分認可 等事宜。
 - 四、協調各課程之連貫性與溝通。
 - 五、評估課程內容,與其他科目的銜接性及所占學分數是否適當。
 - 六、執行本系課程規劃相關事宜。
- 第5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,由主任委員召集之,會議須有二分之一以 上委員出席方可開會,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為決議。
- 第6條 本會校內委員為無給職,<mark>校外委員</mark>如出席會議時,得依照學校規定支付相 關費用。
- 第7條 本辦法由系務及院務會議通過,並經校課程委員會審核,送教務會議核備 後,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